

(5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石阡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石阡县 2025 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发展茶叶加工能力提升项目（新建大功率茶叶生产线设施设备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鲜叶提升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移动输送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茶叶移动往复输送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鲜叶摊青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茶叶输送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茶叶提升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切叶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斗式输送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红五环制茶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974.98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01.0661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